联合国 S/2018/779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4 August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8 年 8 月 23 日荷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转递 2018 年 8 月 21 日若开邦罗兴亚促进和平与人权协会的信(见附件)。该协会负责人为罗兴亚难民穆希布·布拉。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卡雷尔·让·古·范·伍斯特隆姆(签名)

18-13977 (C) 280818 280818

请回收

2018 年 8 月 23 日荷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本月标志着缅甸军队对70多万来自若开邦的罗兴亚人实施族裔清洗一周年。我们——罗兴亚难民、侨民团体和缅甸人权团体——在过去的 12 个月里，一直在努力应对缅甸政府的暴行造成的灾难性后果，并对前进所需的步骤进行评估。

缅甸政府的暴行包括——但不限于——有系统地使用武力、恐吓平民、杀害男人、妇女和儿童、性暴力、蓄意毁坏和焚烧房屋及财产。我们这些难民营中的人得以幸存，而成千上万平民却未能免于劫难。应当为受害者讨回公道，应当给我们一条可靠的归乡路。

2018 年春，当安全理事会选择访问考克斯巴扎尔和若开邦时，我们是谨慎乐观的。同年 7 月，联合国秘书长访问我们在孟加拉国的避难所，并呼吁会员国进一步对缅甸施压以确保我们能安全返回家园时，我们同样是心怀希望的。像秘书长一样，我们认为安理会成员能够克服阻碍行动的分歧，并采取必要步骤，使我们能安全、有尊严、自愿地返回家园。然而现在，我们担心，我们的希望无法实现。

在我们遭到族裔清洗一年之后，缅甸仍未关闭其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共有128 000 人(其中绝大多数是罗兴亚人)仍被关押在国家管理的营地里。难民继续从缅甸涌入孟加拉国，因为缅甸境内的局势并未改善——相反，情况只是变得更糟了。我们在缅甸境内的兄弟姐妹报告说，他们的行动受到更加严格的限制。关于禁止宗教开示和建造礼拜场所来学习《圣经》和《古兰经》的新禁令进一步扼杀了宗教自由。宗教和族裔少数群体继续被剥夺获得生计、教育和基本保健服务的机会，并遭到国家支持的暴力行为的侵害。今年，缅甸军队在克钦邦、掸邦和克伦邦的袭击使成千上万无辜平民流离失所。他们承受狂轰滥炸，并被缅甸军方当作人盾和扫雷工具。就连仰光的非暴力学生抗议者也未能幸免。

缅甸政府永远不会自愿为罗兴亚人的返回创造必要条件。虽然缅政府搞了些粉饰门面的改革，却没有采取任何措施来解决罗兴亚危机的根源问题。相反，政府拒绝给予罗兴亚人公民身份，甚至拒绝承认“罗兴亚人”一词。国家当局阻挠将战争罪犯绳之以法并为受害者伸张正义的合法的国际努力。事实上，我们对我国政府的所谓“调查委员会”没有一点信心。这是昂山素季政府迄今建立的第六个此类机制。像之前的众多机制一样，这个机制建立起来也只是为了拖延和转移注意力。它的任务不是为受害者伸张正义，而是延缓对战争罪犯的国际压力。缅甸政府拼命盼望全世界不再关注这件事，把罗兴亚人的困境都抛到脑后去。只有你们，安全理事会的成员们，才能确保这种情况不会发生，确保缅甸政府仍受到坚决的压力。因此，我们敦促安理会加强努力：

- **监督和监测遣返进程**。这不仅需要定期向安全理事会报告任何遣返协议，还需要与罗兴亚人进行直接、切实和持续的协商。在不征求我们意见的情况下，不应对我们的未来做出任何决定。如果遣返进程要成为自愿进程，那么我们就不能被排除在外。未经我们同意而签订的任何协议——包括缅甸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之间的谅解备忘录——都不能生效或具公信力。

- **继续对缅甸施加压力，以解决罗辛亚危机的根源问题**。除非缅甸政府恢复我们的公民身份，承认我们作为人的存在，并给予罗兴亚人——以及所有缅甸少数民族——应得的权利，否则就不可能达成可持续的解决方案。

- **确保建立可靠的问责进程**。缅甸的调查委员会就是一个骗局。为了让受害者对问责进程有信心，安理会应当把缅甸的情势移交国际刑事法院。在尚未移交的情况下，会员国应为缅甸建立一个公正、独立的国际机制，来收集暴行的证据，并准备好可供审讯的案件。

为了实现这些目标，我们建议安理会制定基准，确保缅甸政府不断改善实地局势。这些基准应包括：

㈠ **承认/恢复我们作为罗兴亚人的地位**。缅甸必须停止否认我们作为罗兴亚人的地位。

㈡ **释放囚犯并撤销指控**。应释放所有被缅甸当局任意拘留的人员，包括那2位揭露针对罗兴亚人暴行的路透社记者。作为第一步，应撤销对这些记者的法律指控。

㈢ **保证不秋后算账**。我们非常担心返回者将遭到政权的监禁或报复。缅甸必须明确保证返回的人不会受到迫害，并允许罗兴亚公务员保留他们的职位。

㈣ **关闭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应拆除实兑和其他地方的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允许居住在营地的人自由返回家园。应立即停止建造新的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

㈤ **允许媒体、人权团体和联合国自由进入若开邦**。如果缅甸致力于改革，就必须允许记者、人权团体和联合国——包括缅甸问题国际独立实况调查团和缅甸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充分、不受限制地进入其感兴趣的所有区域。

㈥ **停止使用国民身份核查卡**。几代人以来，一直使用身份证明文件将罗兴亚人非公民次等地位制度化。缅甸使用国民身份核查卡，背后真正的意图是为了否认我们作为缅甸国民的平等地位和尊严——这种做法必须停止。

㈦ **确保宗教、教育、保健、行动和市场准入的自由**。缅甸所有族裔和宗教少数群体的基本权利必须在法律上和实践中得到保障。

㈧ **恢复我们的土地、村庄、财产**。我们在若开邦的家园已被摧毁。我们原来的土地、村庄和财产应完全恢复并归还给我们，否则我们无法返回。

㈨ **与罗兴亚人进行直接、切实和持续的协商**。缅甸必须切实地评估我们的意见并采集我们的建议。仅仅听我们说话是不够的：我们罗兴亚人必须在制定未来遣返进程的条件方面发挥具体作用。这包括罗兴亚人和缅甸政府签订一份强有力的谅解备忘录。

㈩ **商定联合国在若开邦的安全存在**。我们在若开邦境内的安全得到保证之前，无法返回缅甸。在若开邦境内派驻联合国实地文职观察团，可开始提供我们安全、有保障和自愿返回所需的保证。

达到上述基准，将有助于建立我们对这一进程的信心，并为我们返回家园创造条件。然而，如果达不到这些基准，不能在实地取得实际进展(这也是联合国各机构自己呼吁的)，那么会员国就应该作出认真而有针对性的反应。在缅甸问题上，安全理事会再不能按部就班、照旧行事。应该审查与缅甸政府签订的贸易和军事协议，并在必要时予以废除。你们现在已经亲眼目睹了缅甸犯下的危害人类罪的后果。我们希望，我们的伤痛不会从你们的记忆中消褪，而是迫使安全理事会施加必要的压力，确保缅甸政府取得切实进展。

若开邦罗兴亚促进和平与人权协会

主席

穆希布·布拉(签名)

于孟加拉国考克斯巴扎尔尤西亚库图巴朗